

雷山县 2025 年度粤黔东西部协作资金产业帮扶苗岭“两山”转换 产业中心项目采购需求公示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雷山县 2025 年度粤黔东西部协作资金产业帮扶苗岭“两山”转换产业中心项目

项目编号：GZZD-QDNCG-202501

采购预算：150.00 万元

最高限价：150.00 万元

二、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时间：2025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3 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雷山县政府采购计划书

四、项目联系人（公示期限内，优先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雷山县林业局

项目联系人：王江宏

联系电话：15772569307

2、代理机构

代理全称：贵州正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涛、李凯兰、任永兰

联系方式：18985036951

五、附件：

一、供应商资格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

提供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至今的年度或任意一个月度经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审计报告需包含：三表一附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报表附注）、审计单位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资格证书、审计人员的注册证书）；本年度新成立的企业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

税务登记证(接受合一的证书)或者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体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扫描件盖电子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体要求：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注：按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黔东南财采〔2022〕8号），非招标项目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资格验证材料（上述1-6项）仅需提供《黔东南州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参照投标文件格式），中标后再将资格材料提交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核验，核验无误后，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①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

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②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工程量清单、项目概述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工程量清单、项目概述

一、项目名称：雷山县 2025 年度粤黔东西部协作资金产业帮扶苗岭“两山”转换产业中心项目；

二、建设地点：丹江镇乌东村；

三、工程量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核心参数指标）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备注
1	布局改造	m²	原门、窗、室内抹灰、屋面小青瓦等拆除和新建。		350		
2	装饰装修	m²	外墙夯土、内墙（清光、腻子粉、灰泥），地面（找平、水泥砂浆、瓷砖），天棚（龙骨、实木板、做旧）和屋檐装饰等。		350		
3	电网安装	m²	电网铺设（PVC 线管、铜芯线）、灯具安装、插板铺设安装和网线监控安装等。		340		
4	配套空调	台	空调 3 匹（风管机）		3		
		台	空调 2 匹（风管机）		3		
5	生态空间体验	套	苗岭珍稀物种标本约 20 种，并制成 8 张体验展板		1		
6	研学空间	套	桌子：2 米*1 米 2 张，椅子 20 个，标本制作工具、多媒体教学设备 1 套、显微镜及耗材 20 套。		1		
7	风物空间	套	风物售卖空间配套置物架 4 套。		1		
8	多媒体软硬件工程	套	投影仪 3 台（1920*1080 分辨率，3000 流明）；主机 1 台（15 以上 CPU、16G 内存、240G 固态硬盘、专业图形卡）；红外摄像头识别 2 套（感应触摸）；软件开发 1 套（软件开发，逻辑架构搭建，编程，通过触摸与投影画面进行实时互动）		1		
9	模型制作工程	套	动植物标本模型、雷公山（苗岭）微缩地形沙盘、互动展板。		1		
10	合计						

特别提示：以上工程量投标报价均包含相关税费、规费、人材机、运输等一切费用。工程类采购项目请投标供应商自行现场踏勘并结合采购文件的图纸，对采购文件提供的工程量进行复核，如有异议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有效的质疑文件（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项目时间允

许的情况下，应该预留给供应商核对工程量清单时间），如无异议则表示采购文件提供工程量清单的数量已包含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投标报价已考虑了所有的项目风险费用。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工期及建设地点

1.工期（日历天）：180 日历天

2.建设地点：丹江镇乌东村

二、验收标准、规范

1.验收单位：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2.质量标准：须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及验收合格标准。执行本项目所在国家和地区颁发的现行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标准、规划和要求，并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如果颁发新的技术标准，则按新标准规定执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采购人要求。

3.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执行，以双方最后确认的验收报告为依据。满足所有功能要求、无异常现象，即最终认为合格。

4.项目验收及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

三、售后服务

如因施工质量引起返修，供应商承担所有费用。

四、质保期

达到国家质保年限。

五、付款方式

中标后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行协商约定

四、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五、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六、其他要求

1.为配合全流程电子化开、评标活动顺利进行，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现场提交原件查验，

但供应商需确保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真实有效，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成交无效，并依据相关法规进行处罚。

2. 本项目为以工代赈项目，供应商须优先使用当地农民工，供应商必须保证不低工程款20%的资金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农民工工资造册，使用银行转账。（此项单独承诺）



第三节 阐述、演示、样品展示

1.本品目 ☐ 是 ☒ 否需要阐述

阐述内容要求：文本（若有可填）

2.本品目 ☐ 是 ☒ 否需要演示

演示内容要求：文本（若有可填）

3.本品目 ☐ 是 ☒ 否需要提交样品

样品展示要求：文本（若有可填）

注：供应商派出现场演示人员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原件在开标时间前到达黔东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安排进行系统演示登记后，依次到中心阐述室进行系统演示。

第四节 图纸附件（如有）



三、评分办法

第一节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